

证券代码：839116

证券简称：海辰科技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广东海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18年8月29日广东海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以1.35元/股的价格成交489,000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表现为：盘后协议转让489,000股方式下，股票当天换手率超过10.00%。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 关注问题及结论

关注问题：

- 1、前期披露信息是否需要更正/补充；
- 2、近期公共媒体是否报道了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是否或预计将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买卖公司股票；
- 6、其他

核实对象：公司截至2018年8月29日收盘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核实方式：电话、口头询问、查询相关资料等方式。

核实结论：

- 1、前期披露信息不需要更正或补充。
- 2、近期公共媒体没有报道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本次股票异常波动原因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理东先生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以盘后协议转让方式以 1.35 元/股的价格买入公司股份 489,000 股，交易完成后，彭理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9,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比例为 90.00%；上述股票交易行为并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公司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合理解释

本次股票交易系公司股东个人意愿，交易双方在自愿的基础上自主买卖，交易价格由交易双方自愿申报，不存在不合理因素。。

（三）在关注、核实过程中发现涉及的其他应披露事项

无其他披露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份转让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挂牌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进行披露，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告编号：2018-026

广东海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30日